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浦银增 A、浦银增 B 终止上市的公告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 2011 年 12 月 13 日生效，生效之日起三年内，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不接受申购和赎回，本基金份额划分为浦银安盛浦银增 A（基金份额简称：浦银增 A，基金代码：150062）与浦银安盛浦银增 B（基金份额简称：浦银增 B，基金代码：150063）两个类别，于 2012 年 3 月 9 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封闭期将于 2014 年 12 月 12 日到期，本基金在封闭期结束后，无需召开持有人大会，将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变更为“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管理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终止本基金之浦银增 A、浦银增 B 的基金份额上市交易，并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通知书》（深证上【2014】456 号）的同意。现将本基金之浦银增 A 和浦银增 B 的基金份额终止上市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终止上市基金的基本信息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A：场内简称“浦银增 A”，交易代码：150062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B：场内简称“浦银增 B”，交易代码：150063

终止上市日：2014 年 12 月 15 日

份额折算基准日：2014 年 12 月 15 日

二、基金份额终止上市有关事项说明

1、份额转换方式

投资者认购或通过上市交易购买并持有到期的每一份浦银增 A 和浦银增 B 基金份额，在本基金封闭期届满后，将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资产及收益的计算规则分别计算浦银增 A 和浦银增 B 封闭期末净值，并以各自的份额净值为基础，按照基金合同约定折算为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份额。无论基金份额持有人单独持有或同时持有浦银增 A 和浦银增 B 份额，均无需支付转换基金份额的费用。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场外浦银增 A、浦银增 B 基金份额将转换为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场外份额，仍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本基金转换前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场内浦银增 A、浦银增 B 基金份额将转换为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场内份额，仍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

2、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

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基金名称变更为“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上市交易、申购和赎回

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基金的上市交易。并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在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之日起不超过 90 天开始办理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申购、赎回业务。届时基金管理人将在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至少一家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详情，请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py-axa.com，或拨打客服电话 4008828999（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或 021-3307999 咨询。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9 日